2019年度

青岛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青岛市金融工作办公室）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责

此内容涉密,不予公开

1. 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青岛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青岛市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预算、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青岛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青岛市金融工作办公室)2019年度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

1、青岛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青岛市金融工作办公室)本级

2、青岛市财富管理金融发展中心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收入总计3513.45万元，支出总计3513.5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890万元，增长53.8%。主要原因是市级专项资金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

2019年度本年收入3513.4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13.45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本年支出351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08.34万元，占65.70%；项目支出1205.16万元，占34.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513.44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890万元，增长53.8%。主要是市级专项资金增加。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3513.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3513.44万元，占100%。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3513.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36.57万元，占6.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3.67，占2.7%；城乡社区（类）支出38.54万元,占1.1%；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15.68万元，占0.4%；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1079.07万元，占30.7%；金融（类）支出1966.3万元。占56%；住房保障（类）支出83.62万元，占2.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13.4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889.18万元，增长53.8%。主要是市级专项资金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13.4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36.57万元，占6.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3.67，占2.7%；城乡社区（类）支出38.54万元,占1.1%；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15.68万元，占0.4%；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1079.07万元，占30.7%；金融（类）支出1966.3万元。占56%；住房保障（类）支出83.62万元，占2.4%。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916.47万元，支出决算为3513.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大部分市级专项资金由市财政局直接拨付。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项）。主要反映用于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261万元，支出决算为236.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底压缩业务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年初预算为95.52万元，支出决算为93.67万元，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主要反映用于第八批市财力计划的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8.5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经费。

（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反映人员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6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机构改革转隶人员经费划拨。

（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财源建设的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源建设经费。

（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反映除对从事外贸业务单位、外商投资单位、从事对外经济合作单位和境外单位的资助以外的其他用于涉外发展服务方面的支出。年初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134.1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伦敦金融周等专项经费。

（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反映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中除支持服务业方面建设支出以外的其他支出。年初预算为226万元，支出决算为944.9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创投风投大会专项经费。

（8）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反映金融部门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697.06万元，支出决算为896.8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是机构改革,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9）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事业运行（项）。反映金融部门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219.41万元，支出决算为271.9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10）金融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金融发展支出（项）。反映市级专项资金金融业发展的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5319.13万元，支出决算为797.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大部分市级专项资金由市财政局直接拨付。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68.35万元，支出决算为83.6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住房公积金相应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308.2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974.7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333.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1、“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53.55万元（含局机关及1个所属预算单位），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50.3万元，占93.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62万元，占1.2%；公务接待费2.64万元，占4.9%。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4.39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1.84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未包含年中增加的招商经费中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99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45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接待数量和标准。

2、“三公”经费支出相关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10个， 累计16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2019年度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及下属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费0.62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本级及所属事业单位和专项工作公务用车以及车辆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2019年度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及下属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其中，市地方金融监管局本级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下属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2019年公务接待全部为国内公务接待，无国（境）外接待。国内接待费2.64万元，主要用于国内来访、招商等活动，共计接待29批次，188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0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4.82万元，比2018年减少264.54万元，下降58.9 %，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活动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金额1129.2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金额2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金额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金额1107.4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18.34万元，占政府采购总额的9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1.67万元，占政府采购总额的15.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9年底，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为公务用车。本部门无大型设备等其他国有资产。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预算部门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青财绩〔2020〕2号）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19年度金融业发展专项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具体情况如下：

支持金融业发展专项资金年初批复5249.13万元，其中，法人金融机构奖补资金2534.13万元，体现财富管理特色的或对财富管理试验区建设有重大意义的机构和项目奖补资金45万元,中央驻青金融监管机构补助奖励资金650万元，金融创新奖励资金1140万元，金融高端人才补助资金880万元。2019年度实际执行5089.9万元，执行率97%，实现应补尽补率100%。预算执行进度与预期相符，无闲置沉淀浪费现象，资金使用过程中不存在无预算开支、超预算开支、挤占挪用等问题。

2.绩效自评报告公开情况。已根据《关于进一步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青办发〔2016〕24号）和年度单位绩效自评开展工作通知相关要求，在评价工作完成后20日内，及时将绩效评价报告通过市政府政务网站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反映青岛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项）：主要反映各级政府举行各类重大活动、召开重要会议（如国务院一类会议、国庆招待会、全国劳模大会）的支出，政府机关房地产管理、公务用车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反映青岛市财富管理金融发展中心的基本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反映除对从事外贸业务单位、外商投资单位、从事对外经济合作单位和境外单位的资助以外的其他用于涉外发展服务方面的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反映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中除支持服务业方面建设支出以外的其他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反映青岛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的基本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